

立法會CB(4)1122/15-16(15)號文件

致：教育事務委員會

教資會早前的公佈《資助高等教育院校的管治》報告，提出的涉及管治問題值得教育界和社會各界人士深思，目前是進一步加強大學管治，糾正校園存在的某些歪風，恢復良好校譽，本人認為報告內容建議有建設性。

公眾問責

資助大學作為公營機構，為社會未來發展而培育人才，每年用上大量公帑，而且不斷增加，因此有需要讓公眾安心。由政府經教資會分配予 8 大院校的經常性補助金，於 2007/08 年突破 100 億元大關，往後多年不斷上升，至 2010/11 年度及 2011/12 年度已分別達 110 億元及 120 億元。隨著大學 4 年制落實，有關公帑投入增至 166 億元，比 10 年前提升了 67%。故此，報告提出院校要加強向公眾問責，並於報告建議三清楚指出「每間大學應制訂一套合時和適切的主要表現指標」，需要做好良好管治，接受公眾監察，才能滿足社會期望。

八大院校雖每年發表財政報告，但不少項目都簡單交代，打院校旗號的自資項目更不得而知。例如「港大民意研究計劃」，由於不會向政府及教資會提供計劃收支的分項資料，最終就出現了疑似收取「黑金捐款」的狀況。港大前年被揭發的多筆「匿名捐款」中，就有 80 萬元流入「港大民研」，財政細節「不明不白」，有見及此，報告內建議設立機制探討訂立問責框架文件，規定各院校校長及校董會每年匯報情況，實是刻不容緩。

支持維持校董會之架構

對於近期有部分社會人士，批評報告「離地」，未能解決現時校董會由行政長官委任問題。不過根據教資會專家報告，確認特首出任校監必然制及委任校董的做法有其歷史傳統，有關做法理應繼續沿用；資助學院每年用上大量公帑，政府委任人員在會內監察，亦非常合理，而且校董會並不涉及日常院校運作，對院校自主理應沒有影響。

國際競爭日烈 須提升水平

隨著區內及區外的院校競爭愈趨激烈，近年本港鄰近地區大學水平不斷提升，教資會報告建議「院校應各自制訂對不同專長要求的準則，物色賢能擔任校董要職」。如何善用不同背景及具備不同專業的校董來協助以及領導大學發展，繫於有怎樣的校董成員加入大學管治團隊。大學必須找到對大學有所認識，對國際學術發展有所了解的人才加入大學管治架構，才可為大學發展注入動力。

「學業、就業、創業」三業對學生非常重要。學業方面，減少校內爭拗，讓校園重回正軌。就業方面，隨大學畢業生人數上升，就業壓力愈來愈大，對於區內外就業提供支援、人脈及機會殊為重要，具備這方面經驗的校董實有助大學生職場發展。香港作為一個多元的國際城市，商機處處，具有營商經驗及人脈網絡的校董會成員，相信可為學生提供創業資訊及融資平台，讓他們在學期間提供對外的窗口，放眼世界，進一步提供向上流動的機會與動力。故此，找到一隊具備國際視野及學術經驗，能籌款，具專業知識的校董投入大學管治架構，與校內學者共同治校，推動大學臻善發展，乃香港未來一大重要方向。

校園去「政治化」

近年不少大學教職員或學生參與激進抗爭活動，把莊嚴的講堂變成煽動學生反對政府、破壞法治的障地；激進學生無心上課，卻把寶貴的時間和精力用在政治活動方面，甚至圍堵學校會議，令校董會的會議都無法在校內正常進行。老師有責任向學生灌輸正確的理念，尤其在涉及憲制法治和社會治安的議題上，大學和教師都必須向學生作出忠告，避免學生犯法闖禍，更不容帶頭作出負面示範。這些事件都對大學的聲譽造成了嚴重負面影響。其中報告要求校董會對校譽風險進行有效的監管，也就是要採取積極的措施，防止學校的聲譽被損害。

大學始終是受公帑資助的學術園地，並非社運或政爭基地。本人希望大學管理層能夠做好工作，在校園內營造良好氛圍“做學問”，不要被某些帶有政治目的的人士阻礙大學正常發展，學校有必要提高教師質素，將精力重新集中於學術研究之上。大學作為知識分子集中地，應該有智慧做到理性討論，尋求共識，與社會合作共贏。如果大學也得不到共識，社會要求取共識談何容易？

此致

李騰駿

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

聯絡電話: [REDACTED]

電郵: [REDACTED]